

住房城乡建设部部门决算

(2015 年度)

2016-7-22

目 录

第一部分 住房城乡建设部基本情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决算编报范围

第二部分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六、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住房城乡建设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住房城乡建设部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7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主要职责为：

（一）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廉租住房规划及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有关廉租住房资金安排，监督地方组织实施。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适合国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国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三）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依法组织编制和实施城乡规划，拟订城乡规划的政策和规章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国城镇体系规划，负责国务院交办的城市总体规划、省域城镇体系规划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参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纲要的审查，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

（四）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制定和发布工程建设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拟订公共服务设施（不含

通信设施)建设标准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提出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拆迁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六)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国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法规和规章并监督和指导下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七)研究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拟订全国风景名胜区的发展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的审查报批和监督管理,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文物等有关主管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八)承担规范村镇建设、指导全国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

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全国重点镇的建设。

（九）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

（十）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减排。

（十一）负责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确保公积金的有效使用和安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住房公积金政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监督全国住房公积金和其他住房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安全，管理住房公积金信息系统。

（十二）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十三）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决算编报范围

按照部门决算编制要求，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部门决算的编制范围包括：住房城乡建设部本级、离退休干部局和部属 25 家财政补助和经费自理的二级及三级预算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详细单位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本级
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离退休干部局
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稽查办公室
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
5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
7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
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10	中国建筑学会
11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12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
13	中国建设报社
14	建筑杂志社
15	中国建筑文化中心
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乡规划管理中心
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发展促进中心
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幼儿园
2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修缮队
2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印刷室
23	中国建筑学会科技培训中心
2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培训中心
25	中国建筑文化中心培训中心
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执业培训中心
2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发展促进中心培训中心

第二部分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3,048.93	一、外交支出	14	448.71
三、事业收入	2	152,509.33	二、教育支出	15	15.51
四、经营收入	3	8.23	三、科学技术支出	16	134,148.09
六、其他收入	4	6,732.40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	1,200.00
	5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8,571.86
	6		七、节能环保支出	19	188.24
	7		四、城乡社区支出	20	74,578.65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1	4,835.05
本年收入合计	9	262,298.89	本年支出合计	22	223,986.1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123.80	结余分配	23	23,289.5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29,061.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44,208.58
	12			25	
合计	13	291,484.23	合计	26	291,484.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2,298.90	103,048.93	-	152,509.34	8.23	-	6,732.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00	2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0.00	20.00					
202	外交支出	488.10	488.10	-			-	
20202	驻外机构	80.60	80.60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80.60	80.60					
20204	国际组织	407.50	407.5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5.00	45.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362.50	362.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2,649.05	43,423.35		106,574.73			2,650.97
20603	应用研究	115,747.66	6,521.96		106,574.73			2,650.97
2060301	机构运行	109,735.24	5,563.62		101,520.65			2,650.97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968.46	914.38		5,054.08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3.96	43.9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55.00	455.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55.00	455.00					
20609	科技重大专项	36,236.16	36,236.16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36,236.16	36,236.16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0.23	210.2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0.23	210.23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0.00	1,2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0.00	1,2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200.00	1,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4.19	6,661.13		945.65			107.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714.19	6,661.13		945.65			107.4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0.26	5,427.00		320.00			3.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78	752.63		625.65			102.5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483.16	481.50					1.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606.26	49,526.35		42,157.35	8.23		3,914.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1,038.26	34,958.35		42,157.35	8.23		3,914.33
2120101	行政运行	6,283.44	6,275.26					8.1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75.94	5,075.94					
2120103	机关服务	9,115.05	829.80		7,750.00	8.23		527.02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9,170.00	9,170.00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2,298.90	103,048.93	-	152,509.34	8.23	-	6,732.4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444.00	1,444.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630.00	1,630.00					
2120108	国家重点风景区规划与保护	300.00	30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947.00	1,947.00					
2120110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3,796.63	3,796.6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276.19	4,489.72		34,407.35			3,379.1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459.00	4,459.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459.00	4,459.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09.00	10,109.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09.00	10,10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1.30	1,730.00		2,831.61			59.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21.30	1,730.00		2,831.61			59.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85.17	690.00		2,392.06			3.11
2210202	提租补贴	336.96	190.00		144.67			2.29
2210203	购房补贴	1,199.17	850.00		294.88			54.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3,986.11	149,887.15	74,076.42	-	22.54	
202	外交支出	448.71	43.16	405.55			
20202	驻外机构	43.16	43.16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43.16	43.16				
20204	国际组织	405.55		405.55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34.78		34.78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370.77		370.77			
205	教育支出	15.51		15.5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51		15.51			
2050802	干部教育	15.51		15.5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4148.09	90,196.78	43,951.31			
20603	应用研究	99658.12	90,196.78	9,461.35			
2060301	机构运行	92848.24	90,196.78	2,651.47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666.29		5,666.29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143.60		1,143.6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25.57		425.5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25.57		425.57			
20609	科技重大专项	33881.68		33,881.68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33881.68		33,881.6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2.72		182.72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2.72		182.7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0.00		1,2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0.00		1,2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200.00		1,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71.86	8,571.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571.86	8,571.8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75.70	6,375.7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31.37	1,631.37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64.79	564.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8.24		188.24			
21112	可再生能源	188.24		188.24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88.24		188.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578.65	46,240.30	28,315.81		22.5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2101.11	46,240.30	25,838.27		22.54	
2120101	行政运行	7398.67	7,398.6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65.58		4,865.58			
2120103	机关服务	8822.66	8,537.12	263.00		22.54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8948.41		8,948.41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3,986.11	149,887.15	74,076.42	-	22.5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36.16		1,536.16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764.10		1,764.10			
2120108	国家重点风景区规划与保护	319.18		319.18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876.70		1,876.70			
2120110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2763.53		2,763.5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3806.13	30,304.51	3,501.62			
2120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12.54		2,412.5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12.54		2,412.5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00		65.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00		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5.05	4,83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5.05	4,83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2.21	3,182.21				
2210202	提租补贴	347.69	347.69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5.15	1,30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048.93	一、外交支出	19	448.71	448.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教育支出	20	15.51	15.51	
	3		三、科学技术支出	21	41,927.56	41,927.56	
	4		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	1,200.00	1,200.00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7,518.79	7,518.79	
	6		六、节能环保支出	24	141.24	141.24	
	7		七、城乡社区支出	25	36,983.17	36,983.17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6	1,943.76	1,943.76	
	9			27			
本年收入合计	13	103,048.93	本年支出合计	28	90,178.73	90,178.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16,803.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9	29,673.25	29,673.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16,803.05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			31			
	17			32			
合 计	18	119,851.98	合 计	33	119,851.99	119,85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0,178.73	23,591.77	66,586.96
202	外交支出	448.71	43.16	405.55
20202	驻外机构	43.16	43.16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43.16	43.16	
20204	国际组织	405.55		405.55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34.78		34.78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370.77		370.77
205	教育支出	15.51		15.5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51		15.51
2050802	干部教育	15.51		15.5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1,927.55	5,379.61	36,547.94
20603	应用研究	7,437.59	5,379.61	2,057.98
2060301	机构运行	5,379.61	5,379.61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914.38		914.38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143.60		1,143.6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25.57		425.5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25.57		425.57
20609	科技重大专项	33,881.68		33,881.68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33,881.68		33,881.6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2.72		182.72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2.72		182.7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0.00		1,2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0.00		1,2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200.00		1,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18.79	7,51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18.79	7,518.7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52.44	6,052.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3.22	903.2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63.13	563.13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0,178.73	23,591.77	66,586.9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24		141.24
21112	可再生能源	141.24		141.24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41.24		141.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983.17	8,706.45	28,276.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505.63	8,706.45	25,799.18
2120101	行政运行	7,319.61	7,319.6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65.58		4,865.58
2120103	机关服务	505.12	242.12	263.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8,948.41		8,948.4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36.16		1,536.16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764.10		1,764.10
2120108	国家重点风景区规划与保护	319.18		319.18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876.70		1,876.70
2120110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2,763.53		2,763.5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07.25	1,144.72	3,462.5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12.54		2,412.5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12.54		2,412.5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00		65.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00		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3.76	1,943.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3.76	1,943.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04	787.04	
2210202	提租补贴	200.74	200.74	
2210203	购房补贴	955.98	95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591.78	18,702.61	4,889.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04.71	7,804.71	
30101	基本工资	3,910.00	3,910.00	
30102	津贴补贴	3,472.70	3,472.70	
30103	奖金	125.40	125.40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01.26	101.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60.32	60.32	
30107	绩效工资	90.55	90.5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48	44.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97.90	10,897.90	
30301	离休费	1,617.66	1,617.66	
30302	退休费	6,509.35	6,509.35	
30304	抚恤金	225.41	225.41	
30305	生活补助	19.01	19.01	
30307	医疗费	410.33	410.33	
30309	奖励金	1.17	1.17	
30311	住房公积金	787.04	787.04	
30312	提租补贴	200.74	200.74	
30313	购房补贴	955.98	955.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1.22	171.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7.49		4,087.49
30201	办公费	141.32		141.32
30202	印刷费	181.94		181.94
30203	咨询费	89.07		89.07
30204	手续费	3.21		3.21
30205	水费	16.99		16.99
30206	电费	124.61		124.61
30207	邮电费	227.01		227.01
30208	取暖费	408.76		408.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4.17		534.17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591.78	18,702.61	4,889.17
30211	差旅费	818.48		818.48
30213	维修(护)费	75.44		75.44
30214	租赁费	167.91		167.91
30215	会议费	172.43		172.43
30216	培训费	102.05		102.05
30217	公务招待费	0.30		0.30
30218	专用材料费	7.17		7.17
30226	劳务费	42.40		42.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0		12.00
30228	工会经费	169.84		169.84
30229	福利费	37.65		37.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75		174.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96		350.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02		229.0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801.67		801.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23.23		323.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09		6.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18.40		418.4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3.95		5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年度预算数						2015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5.30	264.84	186.5		186.5	3.96	405.92	222.73	179.43		179.43	3.76

注：2015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我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第三部分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收支总决算 291,484.23 万元，比 2014 年减少 3,051.92 万元，下降 1.04%，具体情况如下：

（一）收入总计 291,484.2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03,048.93 万元，为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 2014 年决算数增加 3,491.34 万元，增长 3.51%，主要是：2015 年底追加国家发展改革委基建项目。

2. 事业收入 152,509.33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较 2014 年决算数减少 13,079.54 万元，下降 7.90%，主要原因：一是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设计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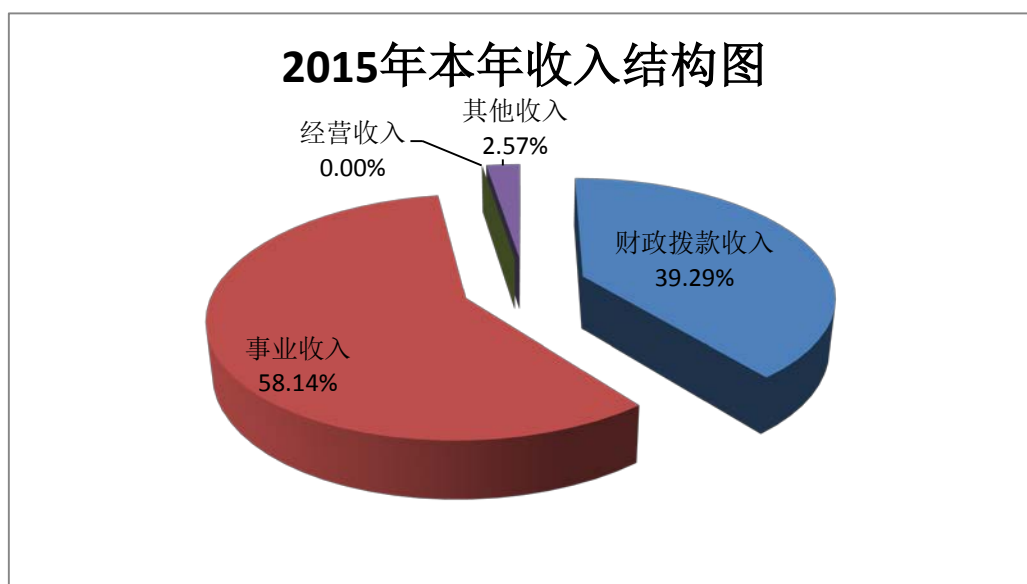
3. 经营收入 8.23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我部印刷室对外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 6,732.4 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主要是公费医疗拨款、资产出租收入、投资收益以及存款利息等。较 2014 年决算数减少 200.99 万元，下降 2.90%。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23.8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其他收

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较 2014 年决算数减少 2,194.39 万元，下降 94.66%，主要是部属部分事业单位本年收支基本平衡，需使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减少。

6. 上年结转和结余 29,061.54 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结转当年或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部分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较 2014 年决算数增加 8,952.55 万元，增长 44.52%，主要是 12 月份追加国家供水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10,000 万元。



（二）支出总计 291,484.23 万元，包括：

1. 外交（类）448.71 万元，主要用于以我国政府或住房城

乡建设部名义参加的政府外交事务支出。

2. 教育外交（类）15.51 万元，主要是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供水及配电系统改造项目尾款。

3. 科学技术（类）134,148.09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确定的科技重大专项的经费支出和我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的支出。

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200.00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8,571.86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我部所属离退休经费归口管理事业单位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的工作支出。

6. 节能环保（类）188.24 万元，主要用于能源节约利用、可再生能源管理方面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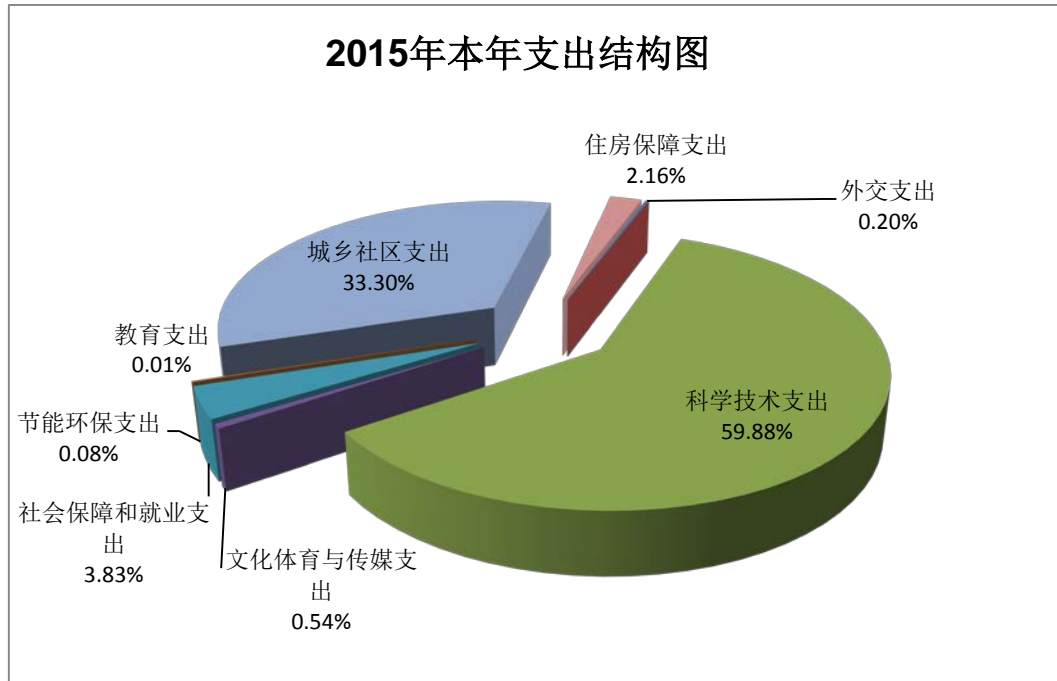
7. 城乡社区事务（类）74,578.65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本级及所属单位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4,835.05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9. 结余分配 23,289.54 万元，主要是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单位按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事业基金。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4,208.58 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

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部分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5 年收入 262, 298. 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03, 048. 93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39. 29%，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2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0. 02%。

外交（类）488. 1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0. 47%。包括：驻外机构（款）80. 60 万元、国际组织（款）407. 50 万元。

科学技术（类）43, 423. 3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42. 14%。包括：应用研究（款）6, 521. 96 万元、科技条件与服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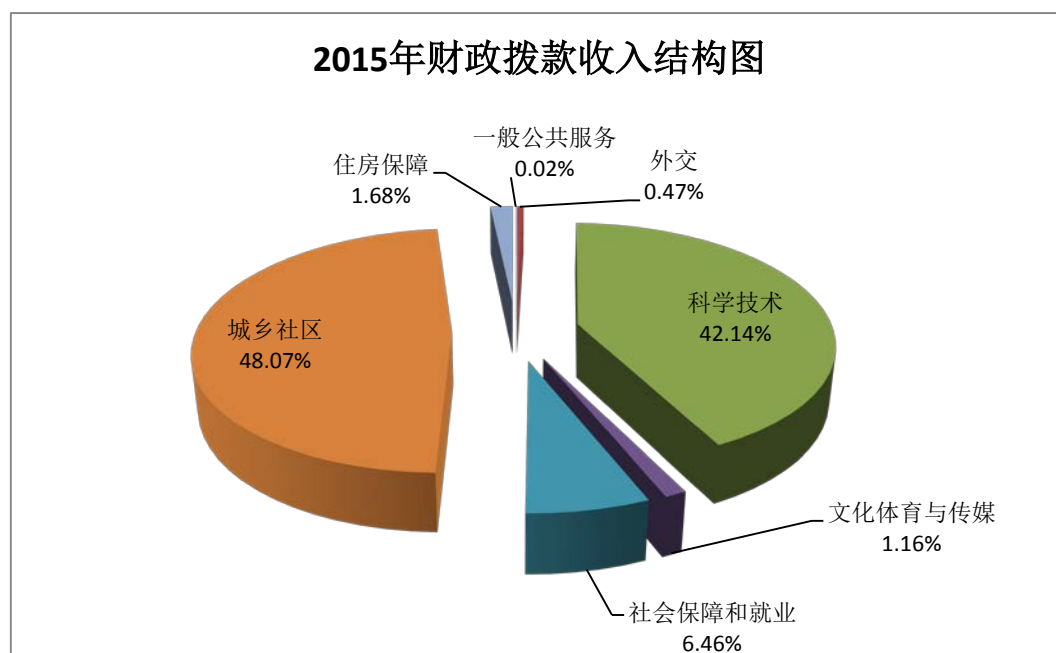
455.00 万元、科技重大专项（款）36,236.16 万元、其他科学技术（款）210.23 万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款）1,200.0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1.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6,661.1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6.46%。

城乡社区事务（类）49,526.3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48.07%。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34,958.35 万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4,459.00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款）10,109.00 万元。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1,730.0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1.68%。



2. 事业收入 152,509.34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58.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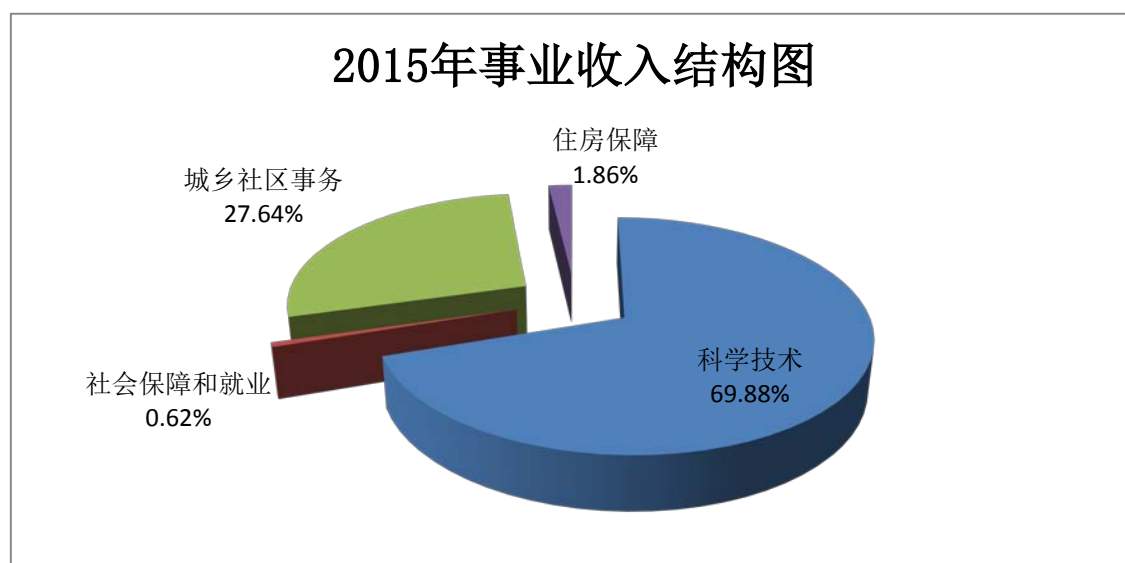
其中：

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106,574.73 万元，占事业收入的 69.8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945.65 万元，占事业收入的 0.62%。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42,157.35 万元，占事业收入的 27.6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831.61 万元，占事业收入的 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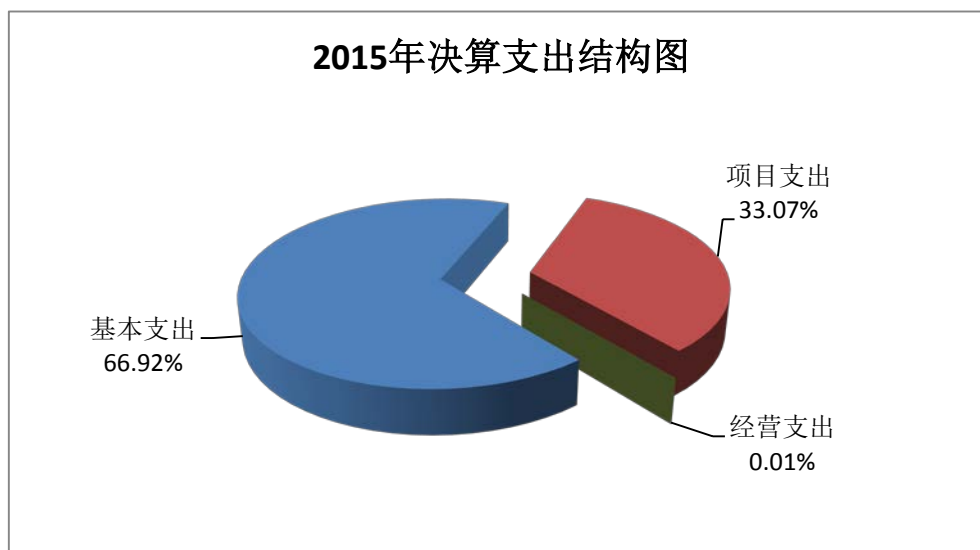


3. 经营收入 8.23 万元。

4. 其他收入 6,732.4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2.57%。包括：科学技术（类）2,650.9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07.41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类）3,914.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59.69 万元。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支出 223,986.1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9,887.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6.92%。

其中：

外交（类）驻外机构（款）支出 43.16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驻联合国人居署代表处的基本支出。

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支出 90,196.78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所属科研单位的基本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支出 8,571.86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机关、所属离退休经费归口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发生的服务而发生的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支出 46,240.30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人员及日常公用经费

支出。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支出 4,835.05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按规定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发放的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

2. 项目支出 74,076.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3.07%，其中：

外交（类）国际组织（款）支出 405.55 万元，主要用于以我国政府或我部名义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章程或协定规定缴纳的会费支出及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支出 15.51 万元，主要是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供水及配电系统改造项目尾款。

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支出 9,461.35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基本科研业务等支出。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支出 425.57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修购项目支出。

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专项（款）支出 33,881.68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确定的科技重大专项的支出。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款）支出 182.72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业务管理的项目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款）支出 1,200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节能环保（类）可再生能源（款）支出 188.24 万元，主要

是可再生能源管理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支出 25,838.27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专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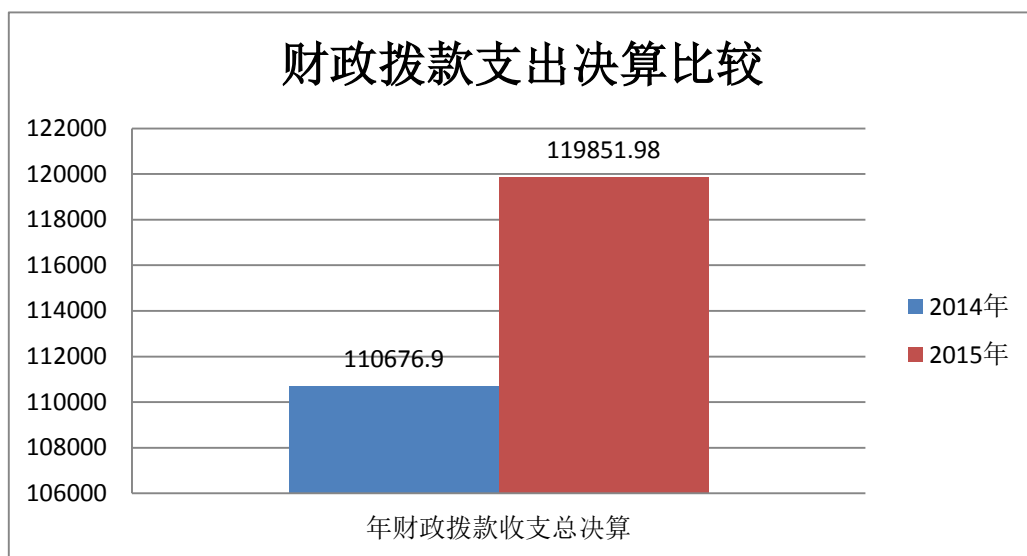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支出 2,412.54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总体规划审查、小城镇建设指导等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类）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款）支出 65.00 万元，主要是安全监管信息化项目支出。

3. 经营支出 22.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01%。主要是我部印刷室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19,851.98 万元，与 201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175.08 万元，增长 8.29%。主要原因是：年末追加国家供水能力应急救援项目，以及进一步加大结转资金消化力度，收入支出决算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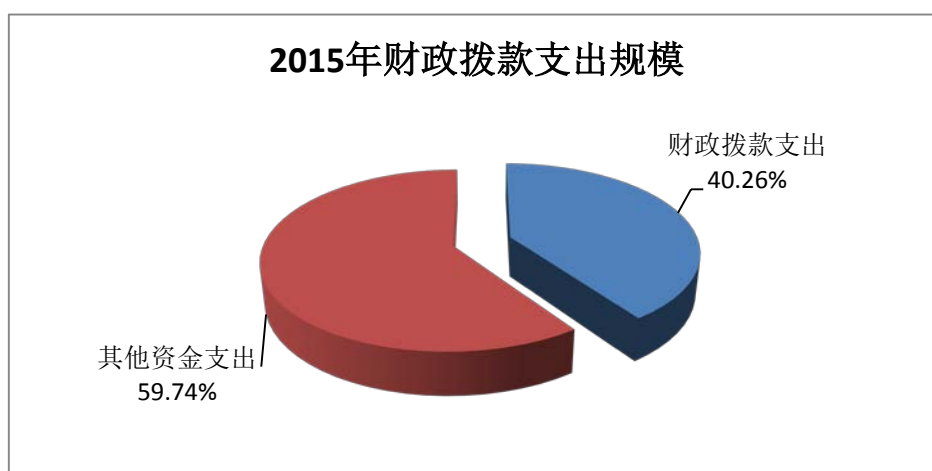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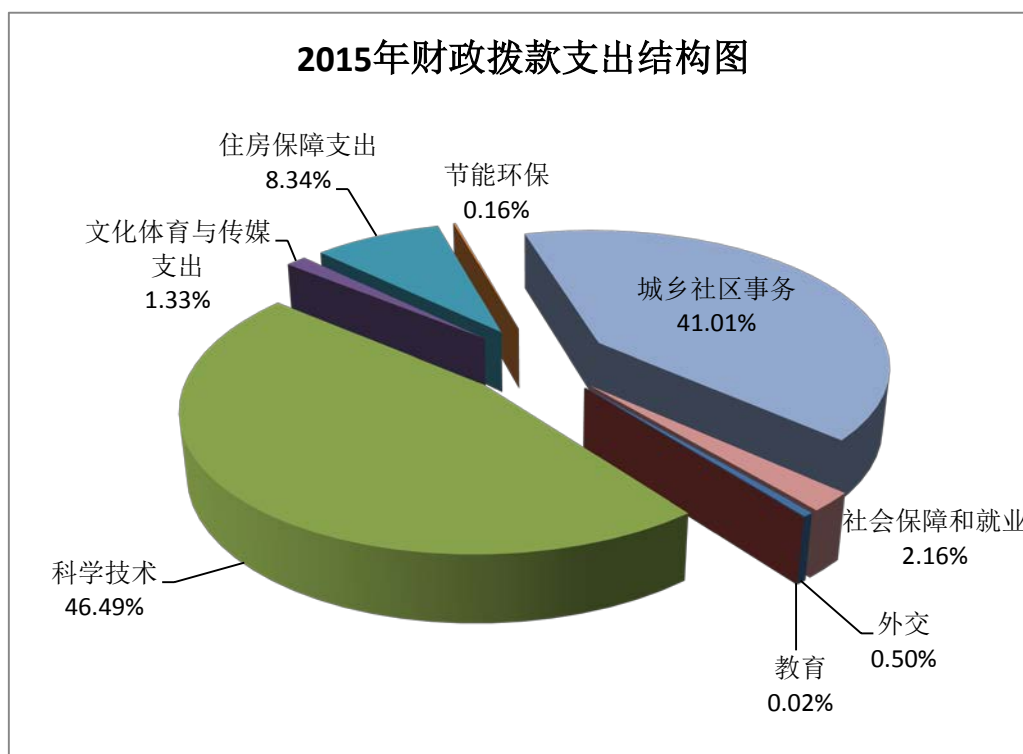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 90,178.73 万元，比 2014 年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514.21 万元，下降 2.71%，主要是国家级重大专项支出减少。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占 2015 年支出总计 40.26%。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占 46.49%；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占 41.0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占 8.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占 2.16%；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占 1.33%；外交（类）支出占 0.50%；节能环保（类）0.16%；教育（类）0.02%。



（三）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8,082.39 万元，支出决算 90,178.73 万元，较 2015 年初预算数增加 12,096.34 万元，增长 15.49%，其中：

1. 外交（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项）2015 年初预算数 80.60 万元，决算支出 4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3.55%，主要原因是驻外机构人数及职务变动。

2. 外交（类）国际组织（款）2015 年预算数 407.5 万元，决算支出 405.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9.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人民币汇率波动。其中：

国际组织会费（项）2015 年预算数 45 万元，决算支出 3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77.29%。

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2015 年预算数 362.5

万元，决算支出 370.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2.28%。

3.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决算支出 15.51 万元，全部为结转资金，主要是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供水及配电系统改造项目尾款。

4. 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2015 年初预算数 6,202.76 万元，决算支出 7,43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9.91%，主要是 2015 年中财政部追加工资调整经费，以及结转基建项目国家级城镇供水水质监管能力建设项目支出。

机构运行（项），2015 年初预算数 5,244.42 万元，决算支出 5,37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2.58%。主要用于部属科研单位维持机构运行的基本支出。

社会公益研究（项），2015 年初预算数 914.38 万元，决算支出 914.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我部科研单位基本科研业务方面的支出。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2015 年初预算数 43.96 万元，决算支出 1,143.60 万元。主要用于部属科研单位研究生培养经费补助支出，以及结转基建项目国家级城镇供水水质监管能力建设项目支出。

5.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2015 年初预算数 455 万元，决算支出 42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3.53%，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用于国家级重大专项管理费支出。

6. 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专项（款）科技重大专项（项）2015年初预算数 28,419.61 万元，决算支出 33,881.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9.22%，主要是计划调整 2014 年部分项目推迟到 2015 年支出。

7.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15年初预算数 185.23 万元，决算支出 18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8.64%，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是科技业务管理费支出。

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2015年初本科目无预算，决算支出 1,200 万元，为财政部追加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2015年初预算数 6,051.55 万元，决算支出 7,518.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4.25%，主要是 2015 年中财政部追加离退休人员工资调整经费。其中：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5年初预算数 4,909.08 万元，决算支出 6,05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3.29%。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15年初预算数 674.89 万元，决算支出 903.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33.83%。主要用于部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15年初预算数 467.58 万元，

决算支出 56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0.44%。主要用于部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的工作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决算支出 141.24 万元，主要是以前年度可再生能源管理专项结转资金在 2015 年支出。

11.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015 年初预算数 31,691.14 万元，决算支出 34,50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8.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一是年中财政部追加部分项目经费和工资调整经费，二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安排部分城乡社区管理支出。

行政运行（项）2015 年初预算数 5,937.53 万元，决算支出 7,31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3.28%，主要用于部机关及稽查办公室人员工资、津补贴及日常公用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5 年初预算数 5,169.88 万元，决算支出 4,865.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4.11%，主要用于部机关及稽查办公室行政管理事务等方面的支出。

机关服务（项）2015 年初预算数 151.98 万元，决算支出 50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332.36%，主要用于部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提供后勤保障服务发生的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追加办公楼维修改造资金。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2015 年初预算数 7,400.00 万元，决算支出 8,94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0.92%，

主要用于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管理，工程造价等方面的支出，2015 年加大了结转资金中预付款部分决算的催报力度，支出增加。

工程建设管理（项）2015 年初预算数 1,444.00 万元，决算支出 1,536.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6.38%，主要用于建筑市场运行监控、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支出，2015 年加快消化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增加。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2015 年初预算数 1,630.00 万元，决算支出 1,764.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8.23%，主要用于市政公用设施、城市建设监管等方面支出，2015 年加快消化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增加。

国家重点风景区规划与保护（项）2015 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决算支出 31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6.39%，主要用于对重点风景名胜区规划审查、报批、保护、监督等方面支出。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15 年初预算数 1,790.00 万元，决算支出 1,87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4.84%，主要用于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公积金和住房保障政策指导监督等方面支出，年中财政部追加部分项目经费。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项）2015 年初预算数 3,446.00 万元，决算支出 2,76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0.19%，主要用于执业资格注册和资产审查方面支出。2015 年交回停考注册考试类项目结余资金。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15年初预算数 4,421.75 万元, 决算支出 4,607.2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 104.20%, 主要用于部属事业单位人员、公用经费开支。

12.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15年初预算数 2,859.00 万元, 决算支出 2,412.5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 84.38%, 主要用于城乡规划管理等方面支出。2015年部分工作调整, 推迟到下一年度支出。

13. 城乡社区事务(类)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款)2015年初本科目无预算, 决算支出 65 万元, 主要是国家发展改革委安排的一次性建设项目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15年初预算数 1,730.00 万元, 决算支出 1,943.7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 112.36%,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14、2015 年工资调整后公积金计缴基数提高, 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其中:

住房公积金(项)2015年初预算数 690 万元, 决算支出 787.0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 114.06%。

提租补贴(项)2015年初预算数 190 万元, 决算支出 200.7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 105.65%。

购房补贴(项)2015年初预算数 850 万元, 决算支出 955.9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 112.47%。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591.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702.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4,889.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是住房城乡建设部本级、部离退休干部局 2 家行政单位，部稽查办公室 1 家参公单位，部标准定额研究所、部政策研究中心等 7 家事业单位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405.92 万元，较 2015 年初预算数减少 49.38 万元，下降 10.85%，较 2014 年决算数减少 101.42 万元，下降 19.99%。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22.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5.47 万元。全年组织出国（境）团组 43 个，比上年减少 14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77 人次，比上年减少 21 人次。我部按照

厉行节约要求，加强出国团组审核，严控“三公”经费出国费用。

2. 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9.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05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离退休干部局和其他部属单位公务车运行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上述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7 辆，比上年减少 7 量。执行公务用车改革管理规定，部分公务用车交回国管局，公车运行费用相应减少。2015 年未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 万元。主要用于我部对外合作与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工作餐费等。全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18 批，321 人次，比上年减少 9 批次，720 人次。我部公务接待费整体较少，2015 年在不超过预算的情况下，略有增加。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部本级、离退休干部局 2 家行政单位以及部稽查办公室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3,019.63 万元，因统计口径变动较 2014 年大幅度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5 年住房城乡建设部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19.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66.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0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10.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47.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43%，其

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各单位共有车辆 148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4 辆、一般公务用车 10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4 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按照财政部预算管理要求，2015 年，我部组织“小城镇规划事业费”、“住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2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专项经费 4897.9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完整，立项政策依据充分；执行中严格审核并使用经费支出，控制和节约项目成本；按照年度计划序时、保量完成相关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 to 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指由纪检监察部分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八、外交（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项）：指我常驻联合国人居署机构运行支出。

九、外交（类）国际组织（款）：指以我国政府或住房城乡建设部名义参加国际组织，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以及按国际组织章程或协定规定缴纳的会费支出。

（一）国际组织会费（项）：指以我国政府或住房城乡建设部名义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二）国际组织捐赠（项）：指以我国政府或住房城乡建设部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所属单位干部教育设施改造的支出。

十一、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的支出。

（一）机构运行（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的一般性支出。

（二）社会公益研究（项）：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的基本科研业务支出。

（三）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除上述支出外其他支出。

十二、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所属科研事业单位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十三、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专项(款)科技重大专项(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国家确定的科技重大专项经费支出。

十四、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科技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五、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属事业单位用于文化产业发展方面专项资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一)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归口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三)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十七、节能环保(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可再生能源管理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事务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机关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工程建设标准规划编制与监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拟定工程建设国家标准和部管行业标准、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等方面的支出。

（五）工程建设管理（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调控建设市场运行、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六）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拟定城镇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法规、组织跨区域污水垃圾及供水燃气管网等公共基础实施建设、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资源利用与环境保护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七）国家重点风景区规划与保护（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开展重点风景名胜区规划审查、报批、保护、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八）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九）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职业资格注册和资质审查等行政事业性收费的成本性开支。

（十）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城乡规划管理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事务（类）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住房城乡建设部用于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住房城乡建设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

（二）提租补贴：指经过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

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标准 90 元/月。

（三）购房补贴：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规定，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二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二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业务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八、行政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